

第 3188 號公告

運輸署

道路交通 (交通管制) 規例 (第 374G 章)

**油塘茶果嶺道臨時限制區**

本人現行使《道路交通 (交通管制) 規例》(第 374G 章) 第 14(1)(b) 條所賦予的權力，下令由 2023 年 5 月 29 日上午 8 時起，至 2023 年 7 月 29 日下午 6 時止，茶果嶺道由其與高輝道交界處起，至同一交界以北約 140 米處止的西面路旁行車線，全日 24 小時暫劃為限制區。

除經由運輸署署長發給許可證者外，機動車輛司機一律禁止在限制區內：

- (a) 上落乘客；或
- (b) 起卸貨物。

有關地點將設置適當道路標記，表明限制區範圍。

運輸署署長羅淑佩